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法院管辖和市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抗诉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审查申请承认外国法院判决、裁定及申请撤销、承认国际仲裁机构裁决案件。

（六）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七）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工作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

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市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一）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三）承办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是包括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以及所属1家决算单位的汇总决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0家，纳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1	行政单位	48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2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	行政单位	29	办公室（督办室）、政治部、干部科、宣传信息科、基层科、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法庭指导办）、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综合科、研究室、行政管理科、督察室、财务装备管理科、信访办公室、机关党委、档案信息化管理科、赔偿委员会、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人民陪审员工作办公室。
3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2	行政单位	19	政治部、督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立案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城关人民法庭、宝山人民法庭、永安人民法庭、东津人民法庭、西长发人民法庭、双河人民法庭、张维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1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055.8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7.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7.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3.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18.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9,818.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5.65
总计	30	9,894.53	总计	60	9,894.5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818.60	9,810.64	0.00	0.00	0.00	0.00	7.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53.49	8,049.24	0.00	0.00	0.00	0.00	4.25
20405	法院	8,053.49	8,049.24	0.00	0.00	0.00	0.00	4.25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5.92	6,181.67	0.00	0.00	0.00	0.00	4.2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6	1,86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59	1,0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59	1,0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94	45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8	44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57	14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9	317.87	0.00	0.00	0.00	0.00	3.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59	317.87	0.00	0.00	0.00	0.00	3.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12	270.40	0.00	0.00	0.00	0.00	3.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47	4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818.88	7,951.31	1,867.5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55.83	6,188.26	1,867.5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055.83	6,188.26	1,867.5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8.26	6,188.26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6	0.00	1,867.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52	1,047.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7.52	1,047.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94	459.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01	443.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57	144.5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9	321.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59	321.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12	274.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47	47.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94	393.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1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051.58	8,051.5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7.52	1,047.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7.87	317.8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3.94	393.9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10.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10.91	9,810.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6.99	36.9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2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847.90	总计	64	9,847.90	9,847.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10.91	7,943.35	1,867.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51.58	6,184.01	1,867.56
20405	法院	8,051.58	6,184.01	1,867.56
2040501	行政运行	6,184.01	6,184.0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6	0.00	1,86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52	1,047.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7.52	1,047.5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94	459.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01	443.0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57	144.5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87	317.8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7.87	317.8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0.40	270.4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47	47.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94	393.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94	393.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94	393.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9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60.38	30201	办公费	26.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5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9.8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3.01	30206	电费	25.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57	30207	邮电费	7.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40	30208	取暖费	25.7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8	30211	差旅费	24.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2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3.9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6.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7.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35.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7.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6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7.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22	30229	福利费	109.7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8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9.0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			
	人员经费合计	7,276.98					公用经费合计	66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8.24	0.00	148.24	0.00	148.24	0.00	148.24	0.00	148.24	0.00	148.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9,894.5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818.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10.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1万元，增长0.1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总体人员数量增加，工资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案件量增加，办案经费增加。

2. 其他收入7.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17万元，增长896.25%。主要变动情况：地方财政拨款增加，主要为绥化市财政拨付驻村人员公务员奖励、选调生人才租房补贴和一次性生活补助以及补缴干警医保款。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9,894.5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818.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951.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88万元，增长0.52%。主要变动情况：总体人员数量增加，工资及公用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867.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1.54万元，下降8.41%。主要变动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相关经费支出。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度，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148.24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4.33万元，下降2.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厉行节约，进一步控制和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8.24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8.24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4.33万元，下降2.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厉行节约，进一步控制和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37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6.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23万元，下降7.1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节约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9.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8.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2.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8.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7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3.6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2.5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19%。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584.25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565.05万元，占96.71%（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单位：万元）	合同链接
1	制服	项目整体预留	2.06	JD-20240909012308-0958 JD-20240909012308-0958 JD-20240904032051-1017 JD-20240904032051-1017 JD-20241210133107-3798 JD-20241210133107-3798 ZBJ-20241210071848-2669 ZBJ-20241210071848-2669 ZBJ-20241111014937-0548 ZBJ-20241111014937-0548 JD-20241203003725-50915 JD-20241203003725-50915 ZBJ-20241023101224-7254 ZBJ-20241023101224-7254 ZBJ-20241111022538-0773 ZBJ-20241111022538-0773 ZBJ-20241111023614-0831 ZBJ-20241111023614-0831 网络运行维护合同 黑财购核字【2024】05697号 ZBJ-20240914034233-3377 ZBJ-20240914034233-3377 ZBJ-20240715081112-0510 ZBJ-20240715081112-0510 工资系统运维 FWHTHLJGCYC1607030020241638731 ZBJ-20241023085001-7086 ZBJ-20241023085001-7086 ZBJ-20240826025659-5881 ZBJ-20240826025659-5881 办公设备软件升级服务 FWHTHLJGCYC2312020020241645669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及安全加固 FWHTHLJGCYC1607040020241661399 印刷品 FWHTHLJGCYC2309019920241684273 ZBJ-20241204083935-57316 ZBJ-20241204083935-57316 物业服务项目 黑财购核字【2024】01216号 维修改造工程 230001 SHZC(CS)20240002
2	诉讼服务中心安检存储单元	项目整体预留	0.78	
3	印刷品	项目整体预留	3.95	
4	外网网站运维	项目整体预留	1.00	
5	视频会议显示设备	项目整体预留	19.20	
6	卫生间给排水修复	项目整体预留	2.20	
7	歌德图书借阅机运维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1.00	
8	典情秘书运维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1.60	
9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运行维护	项目整体预留	58.00	
10	房屋彩钢维修	项目整体预留	4.39	
11	综合维修	项目整体预留	9.81	
12	工资系统运维	项目整体预留	0.10	
13	西配楼侧门改造	项目整体预留	1.52	
14	办公设备软件升级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2.90	
15	办公设备软件升级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2.90	
16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及安全加固	项目整体预留	7.55	
17	印刷品	项目整体预留	35.33	
18	维修改造羁押室	项目整体预留	4.70	
19	物业服务项目	项目整体预留	196.00	
20	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整体预留	77.79	
21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物业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68.92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0d45ef62-ab65-11ee-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71484645ce501846e04d5da31c3&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2	设施维修	项目整体预留	2.65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a11e6579-cd73-11ee-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71484645ce501846e04d5da31c3&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3	印刷品	项目整体预留	25.92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3e8a34ee-da86-11ee-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68984645fac01846e076b5534da&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4	灯具维修	项目整体预留	1.36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5f201a84-0214-11ef-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6b88f0295c3018f087be4e72854&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5	物业管理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	22.40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6601128f-3918-11ef-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75f8fa8a470018fa99644cb1922&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6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热式打印机	项目整体预留	0.25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b6c1559f-6e4e-11ef-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889891c18ab40191c49e203605dd&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7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音箱	项目整体预留	0.46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5bac6684-7ba6-11ef-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21a91e935b10191e9aa6b481052&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8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整体预留	25.86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an-notice-center&id=1e1e6388-adb5-4ba6f-9253-0ff0b8197cc1&nplanId=2c90898c928e341501928ec458870c3a&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29	人脸智能识别储物柜	项目整体预留	3.64	https://hljcg.hlj.gov.cn/maincms-web/notice/1?i?type&id=eb0aa065-13f5-11ef-8e67-fa163ee09796&nplanId=2c9088b08f66f97a018f6b1f83930328&channel=c5bffc13f-21ca-4dac-b158-cb40accd3035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37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台（套）。房屋35012.64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867.5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对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01.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资金使用规范，严格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且完全匹配项目预算批复的既定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形。通过完善法庭内部设施，有效提升了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与水平，充分满足了法院审判工作的实际需求。同时，项目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配套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为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经费支撑。整体来看，项目资金产出符合预期，资金使用效

益已基本实现。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0351.07万元，执行数为9810.64万元，完成预算的94.78%，得分84.48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满足办案工作需要，为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充分考虑年中预算追加情况，绩效指标设定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项目及绩效目标。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对20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138.4万元，执行数合计1867.57万元，完成预算的87.33%，平均得分93.57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44.40万元，执行数为44.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为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充分考虑全年预算支出，导致年初预算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安排预算。

（2）“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2分。全年预算数为605.00万元，执行数为556.15万

元，完成预算的91.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为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合同未到期，所以第一二季度支出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3）“省级专项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79分。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5.46万元，完成预算的97.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满足了办案需求，保障了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效的后勤保障。

（4）“省级专项装备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96分。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2.57万元，完成预算的86.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合同未到期，所以第一二季度支出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5）“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1分。全年预算数为51.00万元，执行数为47.11万元，完成预算的92.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完善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

(6) “物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91.03万元，执行数为191.00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为我院提供后勤服务，保障正常办公办案有序进行，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

(7)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3.54分。全年预算数为31.00万元，执行数为10.97万元，完成预算的35.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满足了办公办案需求，保障了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效的后勤保障。

(8) “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54.66万元，执行数为54.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满足了办公办案需求，保障了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效的后勤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0月中旬开始供暖，取暖费计划于第四季度进行支付，导致第三季度绩效执行进度未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安排预算，在合理合规的基础上加快支付进度。

(9) “法院建设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60分。全年预算数为77.79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冬季无法室外施工，该项资金已结转至下一年度使用，所以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执行进度，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10）“业务及公用”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38分。全年预算数为208.01万元，执行数为174.35万元，完成预算的83.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为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11）“办案业务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05分。全年预算数为23.82万元，执行数为23.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93.00%，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上半年执行率较低，没有合理制定支付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全年支出计划。

（12）“法庭建设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87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63万元，完成预算的98.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了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了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实现了司法便民，加强了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到了法院的各

项审判工作。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90.50%，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验收手续未履行完毕，一季度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制定指标；二是加快项目进度。

（13）“法院建设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09分。全年预算数为42.47万元，执行数为25.86万元，完成预算的60.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了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了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实现了司法便民，加强了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了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工程进度较慢，验收手续未履行完毕，全年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制定指标；二是加快项目进度。

（14）“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6分。全年预算数为48.14万元，执行数为48.1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保障办案办公环境冬季室温达标，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上半年未到取暖期未能结算取暖费，上半年没有支出计划，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制定绩效指标；二是及时跟进项目支付进度。

（15）“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

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8分。全年预算数为382万元，执行数为350.24万元，完成预算的91.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保障了日常办案工作顺利进行，提高了办案质量，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

（16）“省级专项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2分。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了办案工作效率，保障了日常办案工作顺利进行，提高了办案质量，项目目标已完成。

（17）“省级专项装备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4分。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相关政策理解不够透彻，采购流程较长本年未结束，项目资金全年未列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审批手续，加快列支进度；二是在今后工作中注重培训学习，掌握政策，及时落实。

（18）“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29分。全年预算数为35.74万元，执行数为32.22万元，完成预算的90.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了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期支付进度较慢，没有合理制定支付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全年支出计划。

（19）“物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91分。全年预算数为104.18万元，执行数为92.68万元，完成预算的88.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了日常办案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办案质量，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期支付进度较慢，没有合理制定支付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全年支出计划。

（20）“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84分。全年预算数为134.16万元，执行数为131.31万元，

完成预算的97.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了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用于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需要，保障办案工作正常进行，提高结案率，项目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初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指标分配稍有不合理，进行了指标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在保障办案需要的情况下合理分配各项指标金额。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987万元，执行数合计901.29万元，完成预算的91.32%，平均得分98.9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92分。全年预算数为605万元，执行数为556.15万元，完成预算的91.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预期目标，为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管理制度有短板，缺少系统性考核监督机制，易影响执行效率与资金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解放思想、务实推进工作，高效破解瓶颈问题，全力助力新一轮发展。

（2）“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89分。全年预算数为382万元，执行数为345.14万元，完成预算

的90.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了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日常办案工作进行，提高办案质量。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完善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以保障资金规范、安全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调整政策，完善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以保障资金规范、安全运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